



检测 报告

项目名称:

废水、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医院

受检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医院

报告日期:

2021年07月12日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2、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本报告未加盖 CMA 或 CNAS 章时,仅限于内部参考,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3、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本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限值标准由客户提供。
- 6、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7、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8、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 www.hbcma.com

电子邮箱: Huabao@dongjiang.com.cn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龙岗实验室: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年鹏路8号厂房4三楼、四楼

投诉电话: 0755-26911239

业务电话: 0755-86676046

邮政编码: 518055

签 发 信 息

委托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医院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镇留仙大道6019号

报告编写: 蓝嘉慈



审 核: 范江军



签 发: 邓乐勇



日 期:

2021.07.19

签发人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医院		
受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镇留仙大道6019号		
采样时间	2021年06月30日	分析时间	2021年06月30日~07月06日
采样人员	高志奇、张东楷		
本报告 检测场所	☒ 沙井实验室 ☒ 龙岗实验室		
分析人员	黄夏宇、周航、陈卉、陈春泳、周燕婷、周熙鹏、廖贻长、潘立喜、刘彩茹、马金萍、赵燕玲、陈俊燕、赵剑		

二、检测方法 & 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废水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ME204E/02 型 电子天平	4 mg/L
	色度 稀释倍数法 GB/T 11903-1989	—	—
	总氰化物 异烟酸-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UV-1900i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 mg/L
	五日生化 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HQ-40d型 便携式水质分析仪	0.5 mg/L
	石油类	OIL 460型 红外测油仪	0.04 mg/L
	动植物油		0.04 mg/L
	挥发酚 4-氨基安替比林直接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UV-1900i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L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 mg/L

续上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UV-1900i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25 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5.4.10.(3)		0.01 mg/m ³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
无组织废气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UV-1900i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B)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2003) 3.1.11 (2)		0.001 mg/m ³
	甲烷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 9790II型 气相色谱仪	0.06 mg/m ³
	氯气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UV-1900i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3 mg/m ³

三、 检测结果（废水）

单位: mg/L （色度为倍）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医疗废水 总排放口	淡黄色， 微弱气味， 无浮油，液体	WS2163077A0001	悬浮物	4	60
		WS2163077A0002	色度	1	—
		WS2163077A0005	总氰化物	0.010	0.5
		WS2163077A0004	五日生化 需氧量	2.7	100
		WS2163077A0003	石油类	0.12	20
			动植物油	0.38	20
		WS2163077A0006	挥发酚	0.02	1.0
		WS2163077A0007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0.05 (L)	10

备注: (1)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客户提供的排污许可证资料列出;
 (2) 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 (L)”表示。

四、 检测结果（有组织废气）

单位: 排放浓度mg/m³、标况风量m³/h、排放速率kg/h（臭气浓度为无量纲）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 测 结 果			参考排放限值	
			排放浓度	标况风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污水处理站 废气排口 (高25米)	YF2163077A 0001	氨	0.90	641	5.8×10^{-4}	—	17.6
	YF2163077A 0002	硫化氢	0.24		1.5×10^{-4}	—	1.14
	YF2163077A 0103/0203 /0303/0403	臭气 浓度	55		—	8700	—

备注: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客户提供的排污许可证资料列出。

五、 检测结果（无组织废气）

单位: mg/m³（甲烷为%）

检测点位名称 (采样起止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上风向1# (10:03~12:05)	WF2163077A0001	氨	0.05	1.0
	WF2163077A0002	硫化氢	0.001	0.03
	WF2163077A 0103/0203/0303/0403	甲烷	0.00016	1
	WF2163077A0005	氯气	0.08	0.1
下风向2# (10:06~11:11)	WF2163077B0001	氨	0.10	1.0
	WF2163077B0002	硫化氢	0.001	0.03
	WF2163077B 0103/0203/0303/0403	甲烷	0.00016	1
	WF2163077B0005	氯气	0.09	0.1

备注: (1)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客户提供的排污许可证资料列出。

(2) 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L)”表示。

续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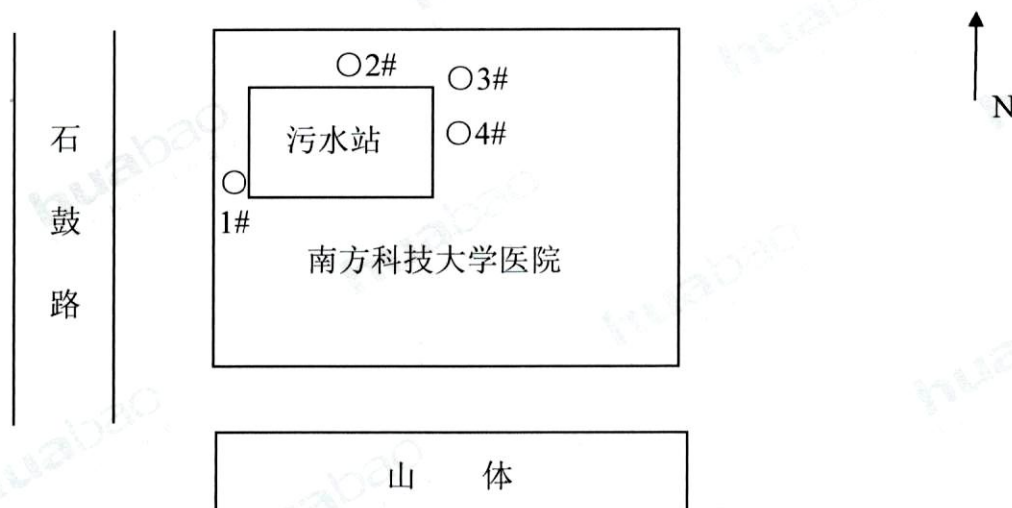
单位: mg/m^3 (甲烷为%)

检测点位名称 (采样起止时间)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下风向3# (10:14~12:16)	WF2163077C0001	氨	0.06	1.0
	WF2163077C0002	硫化氢	0.003	0.03
	WF2163077C 0103/0203/0303/0403	甲烷	0.00016	1
	WF2163077C0005	氯气	0.09	0.1
下风向4# (10:10~12:16)	WF2163077D0001	氨	0.07	1.0
	WF2163077D0002	硫化氢	0.002	0.03
	WF2163077D 0103/0203/0303/0403	甲烷	0.00016	1
	WF2163077D0005	氯气	0.10	0.1

备注: (1) 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客户提供的排污许可证资料列出。
(2) 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 (L)”表示。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环境及测点示意图

气象条件: 晴 风速: 0.9 m/s 风向: 西南偏南风 (202°)



注: ○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报告结束